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文件

院发〔2021〕83号

关于成立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 教材工作指导委员会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、单位：

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、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《关于开展教材建设规划和教材管理办法落实情况中期评估的通知》（国教材办函〔2021〕16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做好我院教材有关工作，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学院决定成立教材工作指导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：

1. 根据党中央、教育部以及湖南省教育厅文件要求，定期检查落实教材工作中的各项方针政策；
2. 指导教学部门对教材选用、研究以及评价工作；
3. 负责向各教学部门征询教材使用意见，撰写教材年

度使用情况，在下一学年教学工作会议上汇报本学年教材使用情况；

4. 监督学院教材使用与管理情况；

5. 负责制定教材选用管理办法，明确各类教材选用标准和程序。

二、组成人员：

1. 主任委员 1 名，由学院院长担任；

2. 副主任委员 1 名，由学院分管教学副院长担任；

3. 委员若干名，由教务处处长、二级学院分管教学院长、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、学生工作处处长以及体育课部负责人组成；

教材工作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教务处，由教务处部门负责人及教材管理负责人承担办公室工作。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
2021 年 11 月 18 日



文件起草单位：教务处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 年 11 月 26 日印发